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16-114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11月25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决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李瑶女士、刘瑞香女士为监事候选人，连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田菲女士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监事会认为，李瑶女士、刘瑞香女士均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公司新一届监事会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6 日

附件：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瑶，女，1963年8月出生，硕士学位。曾任京港裕华民族大厦有限公司秘书处主任、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监、监事，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瑞香，女，1974年10月出生，经济学学士。曾任北京华联商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监事，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田菲，女，1987年9月出生，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证券法律部投资管理经理、证券事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工代表监事。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